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股价波动风险

自 2023 年 5 月 10 日至 2023 年 6 月 7 日，公司股票价格涨幅为 107.51%，截至 2023 年 6 月 7 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 35.55 元/股，处于近一年股价高位。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1,981.66 倍。根据同花顺网站发布的最新市盈率数据显示，公司所处的“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行业上市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61.63 倍，公司市盈率显著偏离行业市盈率水平，且在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4,465.0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25.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8.3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94.12%。公司毛利率为 3.86%，公司毛利率呈下降趋势。公司毛利率受行业竞争状况、供应商合作政策、客户结构、渠道销售占比等因素的影响。如果未来公司的行业竞争加剧，供应商合作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的渠道销售占比持续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及总体毛利率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函号：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 255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认真核查后，对关注函中所列问题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回复，现将书面回复披露如下：

2023 年 5 月 10 日至 6 月 5 日，你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幅为 94.35%，期间

你公司股票交易触及三次涨幅异常波动情形。我部对此高度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问题进行核查并作出书面回复：

1、请根据本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其他事项类第 1 号-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格式”的规定，关注、核实相关事项，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并结合近期公司生产经营面临的主要风险以及股价走势、估值变化等就公司股价异常波动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回复：

(1)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近期公司股价波动较大，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有关规定，针对相关事项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核实，并进行了认真自查。经核查，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之处。

针对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5 月 30 日、6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2023-025、2023-026），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在上述公告中披露了核查说明并进行了风险提示。

(2) 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为企业客户提供互联网综合营销服务及企业级 SaaS 营销服务。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是围绕客户需求为其提供数字化营销服务和数智化综合服务。截至回函日，公司业务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及各子、分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4,465.03 万元，其中数字化营销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98.43%，仍为公司主要收入及利润来源，公司收入结构、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综上，截至回函日，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3) 针对公司近期股价异常波动的风险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理性分析、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公司目前在股价

走势及生产经营方面存在以下风险：

1) 股价波动风险

自 2023 年 5 月 10 日至 2023 年 6 月 7 日，公司股票价格涨幅为 107.51%，截至 2023 年 6 月 7 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 35.55 元/股，处于近一年股价高位。公司静态市盈率为 1,981.66 倍。根据同花顺网站发布的最新市盈率数据显示，公司所处的“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行业上市公司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61.63 倍，公司市盈率显著偏离行业市盈率水平，且在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 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4,465.0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25.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8.3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94.12%。公司毛利率为 3.86%，公司毛利率呈下降趋势。公司毛利率受行业竞争状况、供应商合作政策、客户结构、渠道销售占比等因素的影响。如果未来公司的行业竞争加剧，供应商合作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的渠道销售占比持续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及总体毛利率存在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2、根据本所规定，请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对你公司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

回复：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公开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目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均处于限售锁定状态。

按照关注函的要求，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书面函询，并于当日收到书面回函。根据回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意安先生、实际控制人陈洪霞女士不存在计划对公司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根据本所相关规定，请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

回复：

2023年5月12日公司组织了机构投资者调研活动，共接待6位投资机构代表；2023年5月22日公司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召开了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在互动易平台披露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近期不存在接受媒体采访、其他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公司在接听投资者热线、答复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提问等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过程中，均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如实介绍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经营管理状况等信息，交流内容未超出已公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4、请核查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回复：

经公司核查，并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亦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5、你公司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公司无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向广大投资者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督促其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北京全时天地在线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7 日